

天府往事記趣

王元輝

花會溜馬叫化吃香

早年四川成都通惠門（新西門）外，傍城牆南行約三四里長的泥土路太寬，縱然是花會期間遊人如織，也使用不完這樣寬的路；所以，重視經濟的人在靠城牆的一邊開了一條「馬道」，讓好幾十匹「溜溜馬」在這裏出租，這顯然不是為交通之故，而是為花會增加一個節目。有一些十幾歲的大孩子，從來不會騎過馬，但偏偏對於騎馬很感興趣。他們只聽了馬伏一番簡單的指點之後，就懵懵懂懂地爬上馬背，兩手拉住韁繩，驟忽緊，馬也就忽停忽走，人在馬上東倒西歪，前仆後仰，結果是摔下馬來，長伸伸地擺在路上。幸災樂禍的路人們見此情景，捧腹大笑，所以「看人摔馬」也是花會的節目之一。孩子們學會騎馬之後，三五成羣，呼嘯馳騁於塵土飛揚的馬道上，傲視路人，十分神氣；連跑兩三個來回，累得渾身大汗；弄得滿面泥灰，每一位騎士的尊容，除了一對黑眼珠與兩瓣紅唇之外，和討口子的嘴臉差不許多。

早些年代，在成都，「討口」——乞丐這個「

行業」是合情合法地存在的，社會寄予同情，官府也不干涉。花會所在地的青羊宮、二仙庵，相傳是神仙所居，而且那些神仙經常化身為討口子出現於人間，以考驗世人的「功德」心，所以花會期間的討口子更使人另眼相看了。從通惠門到西南城角與從南門到西南城角，這兩條路上已經有不少的討口子，從西南城角到青羊宮的一段路是進入花會的總口子，更是討口子匯集之區。男男女女，老老幼幼，瞎的，啞的，斷手的，斷腿的，遍體瘡痕的，跪著的，蹲著的，趴著的，比手畫腳的，「磕響頭」的，……除開啞的另有表演而外，大家都一齊「叫化」，拖聲弄嗓，淒慘動人。也有楞睛鼓眼的小伙子假裝殘廢混雜其間叫化的，居然也得到佈施，因為有些施主只是為表示功德心而佈施的。

成都每年春天二三月的花會，據說古已有之，最早可能只是花之觀賞，後來慢慢進展到花之買賣，花之展覽，最後才進展到花以外的工商展覽；到大陸淪陷前雖然仍稱為花會，實際上已變成一年一度的野外市場了。青羊宮、二仙庵兩個毗鄰而居的廟子前面，縱橫二三里的田壩，修築

道路，高搭篋棚，張燈結綵，鼓樂喧天；舉凡城內有的綢緞莊、洋廣雜貨店、帽舖、鞋舖、家具攤、玩具攤、餐館、茶館、小吃館……甚至於戲園、雜耍場，以及比賽武術的擂臺等等，應有盡有。但是，對於孩子們最具吸引力的却是那「旁、旁、旁」，「二炮三響」的糍粑。那糍粑店裏排列著三個細篋編成的，彈性很强的簸箕，塗以食油，相互間的位置和角度調整得很適當；一位「投手」從一條糍粑上「擠下」一小錠糍粑捏在手裏，投進第一簸箕「旁」的一聲，跳進第二個簸箕再「旁」的一聲，又跳進第三個簸箕又「旁」的一聲；然後裝進盤子，洒上黃豆粉，淋上糖漿；三錠一盤，吃一盤當點心，吃兩盤三盤便可抵得一餐飯。

驛神樁拴歪心和尙

有一年，在花會期間，一個戴有眼鏡的和尙在青羊宮山門外擺攤子賣藥。當他生意清淡的時候，一個年輕婦人牽著一個六七歲的女孩路過他的藥攤。那女孩向她媽媽說：「你看，和尙戴眼鏡。」那時期戴眼鏡的人還不太多。那和尙聞聽

此言，滿不高興，他對女孩說：「和尚戴眼鏡有哈稀奇？和尚是人，人能够做的事和尚都能做。」說這話的時候，和尚的嘴角上掛著一種怪笑，眼睛斜視那婦人「一擠」。那婦人看透了和尚的歪心眼，咬牙切齒，把豎在左近的一根木樁指給和尚看。那木樁名爲「禪神樁」。「禪」音「托」，「吊膀子」也。那些年代的成都，風氣十分保守，婦女在若干方面有其神聖不可侵犯的尊嚴。像花會這樣熱鬧的場合，敢有狂妄之徒對於婦女評頭論腳，甚至至於逗貓搭爪者，定予「法辦」不貸。「拴在禪神樁上示衆」，也是法辦的一種。

扯謊壩上踢皮毛蛋

民國五、六、七年間，在成都，中學生被視爲「斯文人」。這就是說，他們只能規規矩矩地埋頭讀書，唱唱鬧鬧或蹦蹦跳跳都是不應該的。有一位校長，大概是他不喜歡歌唱，於是他的學校就取消了音樂那一門「正課」；至於打球一類的事，本是課外活動，提倡與否，更是學校當局的事了。那時候已經有了足球，但不很多，還有人稱足球爲「皮毛蛋」的。皮毛蛋的心子是從商務印書館或中華書局買來的舶來品，外殼是汪家拐一家皮匠用生牛皮製成的，裏面的氣是用人嘴巴吹進去的。有一天，有一所沒有球場的校裏，居然有一位同學在教室附近踢皮毛蛋！當然會打爛玻璃窗子。第二天，校內出現一面長達好幾百字的牌告：「夫蹴球之戲肇自軒轅，盛於唐代……」，把古今蹴球之害描寫得淋漓盡致，歸

結到：「該生應負賠償玻璃窗之責，並著記大過一次，以儆效尤。凜遵毋違，切切此諭。」

儘管各學校不愛提倡足球，甚而至於禁止，然而足球這一項運動（幾乎是當時唯一的運動）却潛滋暗長地盛行起來。生牛皮的球殼漸漸變成「製革殼子」，人嘴巴吹氣也漸漸代以氣筒。雖然各學校少有球場，少城公園的廣場便作了公共練球的場地。那廣場，除西北角上有一座好幾丈高的「辛亥秋保路死事紀念碑」而外，本是看相的、算命的、賣藥的等等先生們設帳棚擺攤子的「扯謊壩」。自從學生們選擇了這個廣場踢足球以後，他們就只好逐漸退讓。只要有一個人抱一個足球到這廣場來一踢，頃刻間就有幾十個人圍成一個圈子對踢，這叫做「踢圈子」。圈子越踢越大，越踢越多，那些看相等的先生們不得不完全退却，於是乎整個廣場就作了公共的練球場地。

足球會（簡稱球會）是當時各中等學校裏惟一的一的學生自動組織的社團。各校的球會互相邀請作友誼比賽是當時最重要的校際活動。比賽場地多半是少城公園廣場，只要裁好球門，洒起石灰劃成界線就行了。球會創立之初，球員們沒有球衣，比賽時只分別在脖子上掛著紅色或藍色的布條以資識別而已。沒有球鞋，多半是穿麻底的，藍色綿線編成的「灌縣草鞋」，甚至至於間或有光著腳板去與生牛皮殼子硬碰的。

球賽完畢喝茶消氣

那些選手們多半是踢圈子練出來的，他們的

球藝當然不一定合乎正規的要求，但表演起來花樣百出，多形多姿，也頗能吸引當時的觀眾。有一些選手雖然球藝不甚高明，但以勇敢著稱，比賽時專門在球場裏施展力氣：擋人、撞人、絆人（乘別人的跑勢，伸出腳去絆別人的腳），甚而至於踢人、打人，以致糾紛常起，有時弄得頭破血流。但是，那是不緊要的事，他們說：「梁山弟兄不打不親熱」，球賽完畢之後，照例由邀請的一方當東，請全體雙方與賽人員及裁判等到茶館裏去喝茶，吃沙其馬、蛋糕、花生糖等等，有說有笑，一切言歸於好，話明氣散。球賽多半是在星期日上午舉行，球賽附帶的一餐點心滿可當作午飯看待。吃飽喝脹之後，有事的先走，剩下的擺開龍門陣，七嘴八舌地從某校長的威風，某教員的脾氣，張三李四同學的長短，談到各地方風土人情，乃至於天下國家；一直把茶葉喝得透白還捨不得走。夜來了，肚子餓了，於是才各依其方便、興趣，與乎錢袋的豐富等等，分別去解決晚飯問題。最簡單的是上麵攤去吃一份雙碗素麵。要複雜一點，就進飯館去吃一碗「帽兒頭」，一碗豆花，幾小碟黃絲（大頭菜絲）、醬香胡豆、乾辣椒噲蓮花白一類的小菜，外帶一碗高湯。更豪放的是到全興燒房的冷菜攤上去喝一兩、二兩，乃至四兩大麵。回到宿舍，拋上床，一覺，不知東方之既白。

喝紅白茶擺龍門陣

「擺龍門陣」本是四川土話，有人說是起源於成都平原的農家。成都平原的農家多半是「四

合院」，有很寬大的「門庭」稱「龍門子」。農家在農忙時節「換工合作」，往往一家之中可能有人工十幾位乃至於二三十位；他們在休息時間，圍坐在龍門子的門檻上，喝紅白茶，抽葉子菸，高談闊論，是之謂擺龍門陣，此一說也。聞之四川省籍在臺國民大會代表，曾任臺灣省農會訓練所教育長的袁守成兄他說：「戴季陶先生說：當日湖北移民到四川，四川移民回湖北，都必經過『龍門壩』；他們常在壩口相遇，勢必聚談一番，互問前途，稱之為『擺龍門陣』」，此又一說也。八年抗戰期間，各省的人湧到四川，抗戰勝利後，擺龍門陣一詞就跟隨著他們通行到全國，並且被帶到全世界。

成都祠堂街的關帝廟，在民國六七年間是一座茶館，因為交通方便，離少城公園很近，而又沒有少城公園那些茶館喧囂，所以有若干學生常在這裏聚會，喝茶，擺龍門陣。這一座廟子只有一個大殿，前面有一個很短的敞廳，左右兩條走廊，中間一個天井，天井內鋪着大石板，上空蓋着涼棚。大殿上、走廊上、天井中，一共擺了一二三十張小方棹或小圓棹，每張小棹周圍有四把藤椅或竹椅。每逢星期日，大殿上就有一番特別佈置，中間擺著八張小方棹拼合成的一張長方棹，附近擺三四張小棹，一望而知這是為「常客」而準備的。大約九點鐘以後，大殿上的中間大棹上就開始上客了，有的坐坐即去，有的去了又再來，也有一直坐到夜裏才走的，都是來擺龍門陣的學生。開水是可以無限制供應的，小販們經常往來，有包子、蛋糕一類的東西可以充飢，於是

乎午餐就被他們忘懷了。

五擔山老師父子會

在成都祠堂街關帝廟茶館一批批來來往往的年輕人，大都活潑爽朗，聲音宏亮，想起甚麼就說甚麼。乍聽起來，好像是七嘴八舌，雜亂無章，但如果他們一有了明確的話題，大家的發言就有了條理，好像每一位發言的人都能吸引全體聽眾似的。他們辯論起來，有時也爭吵得面紅耳赤，但這時候往往會有一句笑話出來引發出一連串的天真爛漫的「油炸哈哈」，立刻化戾氣為祥和，大家都不會「動真氣」。他們經常報導偏僻新聞，發表怪論，解釋方言，討論各種問題，……例如：

「某老師逛五擔山（風化區），碰見他的兒子，他怒問：『你到這裏來作甚麼？』那兒子從容回答：『媽媽要我來找你。』」

「某國文老師（滿清舉人）反對『水為氫氧二氣化合物』之說，他說：『甚麼氫氧二氣，依我說就是陰陽二氣。』」

「廖季平先生說，學而時習之的而字是天子（篆文）之誤。學天，是人法天而行也。」

「怎麼叫做『關火』！例如某督軍對於他的某顧問言聽計從，這是說那顧問所講的話，督軍全部聽得進耳朵，也就是說那顧問對於那督軍能够『關火』。關火一詞與『過癮』『梭斗』等一樣，都是抽鴉片烟的『行話』。烟泡栽上烟斗，能把烟燈的火焰全部

吸進烟斗，使烟膏全部揮發，吞進肚子，說這烟泡打得很好，很關火。」

訓者四川人講話也

四川話「很貴」、「很辣」、「很燙」，為甚麼要說成「非貴」、「非辣」、「非燙」呢？有人說「非」是借用「飛快」之「飛」；但也有人說「非」是「非常之」「非常」的省文。並再舉一例以資參證：「大便」為甚麼叫做「周二」？讀書人借用「周而復始」的「始」字當作「屎」，稱「周而復」，鄉下人省為「周二」，再一變而為「周二」。

他們滔滔不絕地發表妙論或謬論，旁若無人；然而，附近幾張散座上的老先生們却聽得眉飛色舞，有時候也跟著他們大打哈哈，笑得老淚縱橫。

學生喜歡坐茶館擺龍門陣，不獨成都如此，四川許多地方都如此。這一批藉擺龍門陣練習口才的小伙子們，後來在五卅運動時，講演於四川各大城市的街頭，聲嘶力竭地鼓吹抵制日貨；北伐時，更在國民革命軍陣營中擔任宣傳工作；抗戰時期，又在大後方參加各種訓練，致有「訓者，四川人講話（川言）也」之諺。

從成都到新都徒步旅行一次，雖然是走馬看花，也花了半天工夫；星期六午餐後起程，星期日傍晚返回。出北門里許便是驢馬橋，此二千多年前司馬相如發誓「不高車駟馬不過此橋」之橋也。又二十里，天迴鎮，此唐明皇幸蜀「天旋地

轉迴龍驤」之處也。再二十里，新都城，城內西南之桂湖，乃明朝大學士楊菴之遺蹟也。桂湖緊接城牆，城牆上丹桂數十株，古意盎然，是否爲楊升菴所手植，不得而知。

寶光寺頂金鼎故事

新都城西郊的寶光寺是成都平原中幾大叢林之一，據說唐僖宗會到過這裏。廟貌輝煌，大雄寶殿屋脊上，高聳著一座「金鼎」，寶光奪目，人們說它是黃金「鑄」成的。如果真是黃金鑄成的，當軍閥混亂的那些年代，許多神像的貼金都被刮走，何以沒有人打那金鼎的歪主意呢？據說：「滿清雍正年間，川陝總督年羹堯謀反，炮轟寶光寺的金鼎，想取它下來鑄印；忽然雷雨大作，天昏地暗，年羹堯惶駭萬分，罷手而去」。雍正年間寶光寺有無金鼎？年羹堯是否曾經謀反？何以有取金鼎鑄印的必要？都是問題。但是，這一則十分荒唐的傳說可能對那些想盜取金鼎的人有嚇阻之效。

五百羅漢說悄悄話

寺內有羅漢堂，所塑五百阿羅漢，栩栩如生。有一位先生獨自一人在羅漢堂逛了一個整圈，他感到毛骨悚然。他說，他曾聽見有兩個羅漢在說「悄悄話」。後寺有極爲寬大而別具風格的園林。其中香楠幾百株，高可二百尺，大過兩圍，筆直如柱，排列得疏疏落落，均勻稱稱。空氣清香，陽光充足，地下乾乾淨淨，寸草不生。置身其間，不像是在林子裏，彷彿是在一座極爲高大

的宮殿中。仰視天空，這宮殿「天花板」上的圖案，非常非常之漂亮。這林子裏每株樹都一樣高，枝葉都很繁茂，但每株樹都各有其「領空」，互不侵犯。自下望之，樹與樹之間留下的「樹縫」在「天花板」上繪畫出奇美無比的花紋；且時時蕩漾於風中。

歸途中，離新都城不遠的路途上，有一個小院，因路人的指點，說那是出賣「公舅鴨子」的人家。一間不很大的屋子，內有一灶兩鍋，一鍋煮水，一鍋煮菜油。先將香料塞進鴨肚中，擲入水中略煮之，撈起來，掛在油鍋的上空，用小瓢舀油淋之，直到鴨皮全都變金黃色爲止。遊客們總喜歡訪問到這裏來買一隻鴨子回家消夜。但是，假如你能準備杯筷等等，就在公舅的院中，席地而坐，喝綿竹大麵，趁熱吃公舅鴨子，你將更滿意地享受到他的香、酥和嫩。

三人結伴同上峨嵋

我們同寢室的幾位同學，對於峨嵋山很嚮往，隨時都在談，想要組織一個大規模的旅行團去瞻仰一番，並且曾推選出籌備人員；但是，談過之後，就一切雲散烟消了。隔壁寢室裏有一位姓曾的同學，雖然也是同班，但很少和我們打交道，我們從來不曾聽見他談峨嵋山。有一天，我忽然在成都南門口遇見他，他穿著草鞋，拄著竹杖，揹著竹篋，笑嘻嘻地向我招呼，很得意地對我說：「我已經去過峨嵋山了」。我很驚異。他又說：「我曾經多次聽到你們談峨嵋山，我知道我沒有資格參加你們的旅行團，所以我獨自去了。」

這使我更難受。我把這情形轉告我們的室友，他們也很難受。大家痛下決心：「在這個暑假中，拼命也要上峨嵋山」。

暑假到來了，仍然決心要上峨嵋山的只有治民和我。我們又約了另外一個中學的羅君，組織成一個「三人旅行團」。其實，這三個伙伴說不上組織，只不過是一同懵懵懂懂地買舟南下而已。一路之上大吃大喝之外，還要花錢去管別人的閒事；三天半到達樂山縣城（距成都三百五十里），大家都已經幾乎囊空如洗了。羅君見勢不佳，首先拆夥，獨往竹根灘去找朋友借路費回家去了。治民和我在淒涼旅邸中，仔細思量，方知當日之「籌」而未週，「備」而不足也。

駐防樂山的王營長是治民的親戚，我們去拜訪他，想向他借路費。王營長的營部裏正大排筵宴，我們這兩位不速之客也作了座上之賓，王營長說「順便」給我們洗塵。酒醉飯飽之後，我們稱謝而去，借路費的事始終不好開口。向王營長借錢的計劃既已告吹，我們的第二計劃便是冒險推進到峨嵋縣城，去求救於一位姓鄉的同學。樂山到峨嵋縣城大約一百里。我們進了城，訪問到鄉家藥店，那位姓鄉的同學不在家！而且不知道他那一天才會回來！那藥店裏的人們一個個都是冷冰冰的，似乎不想多理睬我們。

盤川花盡除藥除酒

峨嵋城太小，很快就逛完了。時已黃昏，今夜歸宿何處？

我們走進一家只有兩張方棹的茶館兼飯店坐

下來。「公師」爲我們泡了茶，問我們「弄飯嗎？」「當然我們正需要。然而本地的習慣，店家只賣飯，菜由客人自買，店家代做，只賺幾文「火錢」。我們給公師一枚「當五十文錢」的大銅板，託他給我們辦菜。他說：「幟帽不用大銅板」。那么師問明我們的來意以後，願意幫我們除菜，而且除酒。公師姓蕭，我們稱他「蕭師」。這家店不只賣飯賣茶，而且有三四個房間供人住宿，最好的房間是「上官房」。老闆娘姓譚，有一大堆兒女，聽說我們要投宿，吩咐把上官房給我們，而且換乾淨被蓋，加枕頭。——通常這一型的客棧是沒有枕頭的。

第二天早餐，依然由蕭師備辦，記賬。早餐以後，譚家幾個小孩來和我們打混。最小的男孩五歲，聽說我們是在成都讀書，便央求我們教他讀書。治民帶有唐詩一本，拿來教他；幾分鐘後，那孩子就清清楚楚地背得出「君自故鄉來，應知故鄉事……」，我們很誇獎他。午餐的菜餚中有一碟臘肉，蕭師特別聲明：「這是老闆娘奉敬的，不記賬」。

雖然一日三餐暫時可以除欠，如何上山，如何回家，還是毫無辦法。寫信回家告急嗎？雖然不必怕挨罵，但是遠水難救近火。我們還是希望路過鄉家藥店時，發現那位姓鄉的同學，但是很渺茫。

有一天，我們忽然在街上遇見一位坐「三丁拐」轎子（三個人抬的）的官員。他拱手招呼治民，而且下轎來親熱一番，叫跟班記下我們的住址。我們東逛西逛之後回店時，那位官員已經親

自來拜訪過我們，留下一張大紅名片。這消息立刻傳遍了左右鄰居，蕭師極爲興奮。

那位官員是治民同鄉的鄉親，是峨嵋縣新到任的典獄官。第二天，我們到他的衙門去拜訪他。他很精明，談不多時，他似乎已經很正確地瞭解了我們的處境。他似乎很誠懇，一見面就肯說真話。他說：「不怕你們二位見笑，我在成都候差太久，弄得典當一空；而今得到這個小差使，不能不借路費趕來到差。一到來就無法維持生活，所以我今天訂了一棹酒席，請士紳們來打小牌。」果然，那寥落的大廳上已經擺好了三張麻將棹子。

向老闆娘先借路費

過了一天又一天，我們越混越無聊，乃約同蕭師商量辦法。決議：由蕭師關說老闆娘，借路費，治民回成都籌款寄來。

老闆娘欣然同意。

治民去後，我更無聊。治民已決心不再轉來，我只住在這裏坐待他的匯款，何不如託蕭師再向老闆娘借幾文錢趁此時間上山去走一趟呢？老闆娘又應允了，並且要我把她的大兒子（譚大）帶去「開一開眼界」，我也欣然應允。

從峨嵋縣城到峨嵋山最高峯「金頂」號稱一百二十里，一百零幾座廟宇錯列其間。我和譚大花六七天工夫，兜了一個圈子，雖然是走馬觀花，却也領悟到一些峨嵋秀色。雷洞坪的雲海，金頂的暑天大雪……尤其是洪椿坪的猴子，六十年以後的今天，我還覺得記憶猶新。

猴居士不會進客堂

我們刚到洪椿坪，正逢猴羣到來，這是很難有的機緣，有許多遊客若干次上上下下，總以與猴羣相左爲憾。其時，遠遠近近的樹梢搖曳萬狀，嘰嘰哇哇之聲不絕於耳。數以百計的，大大小小的猴子陸續地出現於洪椿坪廟前。有的從地面上跑來，有的傍著樹幹溜下來，有的從樹枝上一直跳下來。儘管東一堆西一堆的遊客聚集在那裏，猴子們毫不畏避，似乎很有把握與這些萬物之靈和平相處的樣子。和尚們不斷地爲遊客們談「猴居士」的故事，勸大家不要怕他們，但絕不可存心傷害他們。那些猴子一個個都活躍非常，不停地蹦蹦跳跳，抓耳搔腮；一個個都長得肥頭紅臉，油光水滑，絕不像拴在馬房裏的「避馬廬」，也不像常經折磨的「猴把戲演員」。有人說「猴子精靈不長肉」，非然也。最逗人喜愛的還是那些小猴子：有的騎在母猴背上，悠悠閒閒地吃東西，有的不斷地練習翻筋斗。有一個小猴子跑離他的母親太遠，那母親飛也似的追去，把他抓起來打得哇哇叫。有的猴居士走近遊客面前，立起來，伸手討東西吃，嘶著牙巴，「嚇嚇」作聲，那副嘴臉倒是有點駭人。好在附近的和尚帶有玉米黃瓜一類的東西，只要佈施他們一點，他們就會滿意而去。當我和譚大進入廟門時，有三個猴子跟著我們，知客和尚請我們進客堂，他說：「猴居士是不會進客堂的。」果然，我們進了客堂，那三個猴子只是待在門檻外，得到和尚的食物，他們便溜走了。

夾送四個「雲南半塊」

回到譚家客棧，蕭師首先向我報告：「成都掛號信來」。在隔壁郵局取得匯款以後，付了蕭師所除菜錢酒錢，還了老闆娘的借款，付了店帳和小費，又所餘無幾了。我歸心似箭，決定明天起程。老闆娘吩咐設宴爲我餞行，在座除譚大和蕭師作主人外，還有郵局的陳先生及幾位鄰居作陪，大家盡歡而散。蕭師特別到上官房來勸我少付一點店帳，多帶幾塊錢在身邊，我說：「帶得夠了」。

我起一個早床，穿上草鞋，揹起包袱，告別登程。老闆娘送我路菜一包，我順便把它塞進包袱，蕭師和譚大送我出城門。

取道夾江眉州直上成都，陸路四百餘里，準備三天跑完。一路之上不敢耽延，既沒有吃飯的時間，也沒有吃一餐好飯的錢。餓了呢，買兩個銅魁，邊走邊啃。渴了呢，沿途都有善人君子施茶的茶缸。深夜跑到眉州所屬的「思濛」，進一家鷄茅店，用包袱做枕頭，草鞋也不脫，睡下去，大大方方地餵蚊子，餵臭蟲。

第二天的黃昏，居然到了新津所屬的花橋子，距成都只有九十里，不用顧慮了。找一家比較像樣的旅館，洗了腳，穿上鞋襪，準備喝幾杯酒，吃一餐好飯。當我打開包袱，發現老闆娘所送路菜中有四個「雲南半塊」（合兩塊大洋）！我這才明白，郵局的陳先生走漏了消息，蕭師知道我有多少錢，無怪乎他勸我少付一點店帳啊！

第三天坐轎子回成都。

到了成都，回想峨嵋之遊，恍如一夢。

治民和我寫了一封信致謝，滙還路菜裏的兩塊錢，寄一些禮物分贈蕭師和譚家每一個人。後來收到譚大寫的雖然不通尚能會意的覆信。

二十多年以後，我又到峨嵋，譚家客棧不復存在，蕭師不知去向，譚家一家人也全無下落！

民國四年春天，我參加我們小學校的旅行，第一次上青城山。

當時，我還不曾讀過杜甫：「自爲青城客，不唾青城地」那兩句詩；更不會知道後來吳稚暉先生會有「青城天下幽」的品題。

我對青城山的初步印象是「乾淨」、「清幽」。整齊的石梯路上，很少敗葉枯枝；茂密的樹林，蒼翠欲滴。雖鳥聲人語，也可使山鳴谷應。

天師洞廟葺菜待客

我們住在天師洞，是青城山住客最多的一座廟宇。出人意料之外，這吃素的廟宇竟用葷菜招待客人。第一個晚餐，我們就吃到「臘味乾盤」和豆豉炒回鍋肉，以及雪山大豆火腿豬蹄。有一位老師，喝幾杯「荊栗酒」（天師洞自釀的果子酒之一種）以後，醺醺然稱道天師洞的彭當家「了不起」。據他說，用葷菜招待客人是彭當家發明的。

彭當家號椿仙，貴州人，自幼出家作道士。宣統元年，他雲遊到青城山，住天師洞。他對於廟中事務多所論列，致使當時的當家和尙以及許多道衆，對這位年輕多嘴的遊方道士頗爲不滿，彭椿仙只好悄然雲遊到別處去。

此後，他到過武當山、普陀山、華山及玉

門關等處。但他總忘不了青城，他說，好些名山都不如青城，所以後來他又回到青城。他回來看見天師洞的廟務更見頹敗，全憑抵押廟產過日子，甚至有砍伐森林之議。但他已不像當年多嘴了。他覺得住在天師洞易釀是非，乃獨自往到附近的朝陽洞去。天師洞的道衆們，這時候對彭椿仙已有相當的認識，相信他有方法可以把天師洞振興起來，於是設法推翻當時的當家，歡迎彭椿仙主持廟務。不數年間，彭當家竟將從前抵押出去的廟產全部贖回，而逐漸從事於更新的修建，使得天師洞的廟貌煥然一新。

椿仙當家禁帶刀鋸

彭當家認定「青城之勝，勝在樹木」。他不遺餘力地培植樹林，保護樹林。「麥吊杉」是他首先大量種植在青城山的。到民國三十六七年間，他逝世的時候，道路旁邊他所手植的麥吊杉已經大可盈抱了。青城山的樹林，自來就開放准人打柴的，彭當家只准那些樵人帶鈎帶繩，不准他們帶刀帶鋸。如果發現有帶刀帶鋸的，便要受到驅逐出境的處分。廟上的道士們沒有固定執事的，都被派掃路，掃路的道士就是彭當家的森林警察。彭當家不准帶刀鋸進樹林的口頭禁令，居然能够生效。據說，多年來只有一個老頭子不遵約束。這老頭已近花甲之年，偏要帶刀鋸進林子。一次又一次地被捉獲，一次又一次地被驅逐，但他仍然一次又一次地帶刀鋸進林子來。彭當家對他沒奈何，只好刻薄地咒罵他一句：「希望你再活

二十年。」

投廟匪徒不敢劫客

彭當家認定吸引香客遊客是繁榮青城山的不二法門。他銳意整修道路，增建客房，用葷菜招待那些不慣素食的遊客。而且，彭當家能絕對保障客人的安全，他誇口說：「如果到天師洞的客人被搶劫，天師洞願擔負賠償責任。」民國元二

年以來，青城附近的匪風甚為猖獗，但不曾有遊客被搶劫的傳說，這似乎很神秘，人們便指彭當家與匪類相通。對於這件事，彭當家解釋得非常坦白輕鬆。他說：「我不敢說我們的廟上沒有匪人來過，來我們廟上的人都是我們的客人，我們

不能問我們的客人是否匪人，我們對所有的客人都有招待的義務，所有的客人都應該對我們的廟宇有維持的熱心。所以，縱然是匪人，作了我們的客人，他還能搶劫我們其他的客人嗎？」儘管彭當家如此解釋，大家還是相信他認識不少匪人而且知道匪人的行跡；但有若干次，負責治安的人員要想從他口裏打聽匪人消息，全沒結果。有一次，有一位客人的手錶被竊，彭當家對那客人說：

「你不要提說你失掉手錶的事，尤其是你不要說你那隻錶很值錢。」隔幾天，彭當家居然派人把那隻錶送到那客人家裏。但那位客人多方設法，再也打聽不出彭當家是如何把那隻錶尋獲的。

這樣守口如瓶的精神，也許就是彭當家能够博得匪人信賴感激而不在青城道上搶劫的原因。

若干年來，彭當家不知接觸過多少人，他那副微帶笑容的面孔，似乎終日終年無所變化。他看見達官貴人，沒有過多的恭敬，對販夫走卒，也毫不倨傲。因為他把每個人都一樣看待，所以每個人都一樣看待他，說他是很好打交道的朋友；但不肯欺負他，也似乎不敢欺負他。每當夏季，客人們來如潮湧，彭當家總是率領一羣各有執事的道眾，笑咪咪地站在山門附近，招呼接待所有的客人，指揮道眾處理一切，毫無矜持忙碌之狀。彭當家就是這樣不動聲色地維持著青城山的繁榮數十年。

中外文庫

之三十七

彩虹夢

吳崇蘭女士著

定價台幣壹佰貳拾元美金肆元伍角

本書係旅美女作家吳崇蘭女士精心傑作，要目：我是一隻醜小鴨。心高命薄夢成幻。愛情井老母豬與貂蟬。老朋友、情書、我和他。全書具傳記的真實性，小說的傳奇色彩，是一本百讀不厭的好書。郵撥一四〇四四號中外雜誌帳戶。定價台幣一百二十元優待「時代文摘」及「中外雜誌」讀者祇收90元。

中外文庫 之四十一 貴州政壇憶往

何輯五著

定價台幣壹佰陸拾元

要目：貴山富水憶舊痕，清廉可風的劉顯世都督，護國討袁幕後人物王伯羣與王文華，願祝同與西南軍政，追憶吳鼎昌主席，我對楊森將軍的認識，追念谷大哥正倫等散文多篇，另有關於貴州水資源，金屬礦產等論文多篇，篇篇可讀，更富史料價值，全書四百餘頁，穿線平裝，定價壹佰陸拾元郵撥一四〇四四號中外雜誌社帳戶。